

## 书香与咖啡

□任启铭

在上海的空间里,似乎装满了咖啡味和文艺范。上海书城如是。我算是上海书城的老顾客了,闲暇经常会去福州路走走。福州路的书店多,大众书局、古籍书店、外文书店,还有论斤散卖书籍的街角店等等,逛了这家逛那家,然每次不可错过的必有上海书城。福州路465号是上海书城所在地,这里靠福州路中段了,书城算是这条路的核心地标。

在上海书城的二楼右侧角,有一个星巴克咖啡馆。二楼主要售卖文艺书和文学书。咖啡与文艺倒是蛮配的,不知道这是不是老板的小心思?在西方国家的经验里,文学作品是在咖啡馆里泡出来的。法国小说家巴尔扎克曾说:“我不在家就在咖啡馆,不在咖啡馆就在去咖啡馆的路上。”若是没有咖啡,怕是巴尔扎克的《人间喜剧》不知道能不能完稿。记得,在苏格兰的爱丁堡小镇上,有一家不起眼的咖啡馆,位于马歇尔大街。在这条街上比较醒目的是它红色的外墙,门脸不大,“The Elephant House”的店招很大,铺满了整个店门和橱窗的上方。就是在这间“大象”咖啡馆,英国作家罗琳写出了《哈利波特》系列作品。

中国作家没有喝咖啡写作的传统,但这并不妨碍阅读、书籍和咖啡的搭配。上海书城几乎没有给读者、购书者留歇脚的座椅。于是,在这唯一的咖啡馆,叫一杯咖啡,便可有一个座位,泡上一半天的时光,读一本流行小说或者诗歌、散文集子,也是美事。当然,咖啡馆也不是经常坐满人的,必定还是有很多人不愿掏几十块钱叫杯饮品。很多读者就在书架间,席地而坐。

不要以为,这些人中都是穷学生或者小白领,也有些学者、教授,甚至是大公司的高管也这样选书、看书。他们不是缺少那杯咖啡的钱,是缺少时间。节约时间,在书架间穿行,速度选书。若是碰到特别中意的,翻起来就忘了时间,站累了,席地而坐也就顺理成章了。我去书城,偶尔会去咖啡馆。多

数情况下,我还是站在书架间或者就地坐下,因为这样阅读效率更高。有时候一下午,我可以翻阅几本书。当然,临走时也常会买一本照顾生意,没人买书,书店岂不关门大吉了?

说书城的咖啡香,真的不是虚的。整个一二楼都能闻到咖啡浓烈又干淳的香味。书城的一二楼是开放式的,一楼大厅顶在二楼。咖啡馆也是开放的,说是咖啡馆,不若说是咖啡吧。没有什么封闭的遮挡,敞开式的,自然煮咖啡的香味漫溢开来,都能闻到了。读者、购书者也算是得了大便宜,免费饱尝咖啡的香味。书城的空间不小,人来人往,但是我总觉得很安静。相邻的人,只是翻书、选书,无暇斜眼看身边的人。当然了,若是美女在身边,还是会偷偷瞄上几眼的。女人什么时候最美,在书店读书的女人的一个侧脸,可以美翻内心的江海。

于是,那边的咖啡沸腾了。就近些,似乎能听得煮咖啡的声响。弥漫、撩人,混合着书店新白的纸张的油墨味道,很让人陶醉。赶紧逃出去,以防沦陷了。这时候,最好走上书城的三楼。三楼离咖啡的味道远些。书籍也与文学远些。这层多是社科类的图书。上了三楼的扶梯,正对着直行,是美学、哲学、法学类的书架。这里人相对少些,有深度的世界比较惨烈,有深度的读者也自然要少些。汉译哲学名著《逻辑学》、《物种起源》、《精神现象学》、《基督的本质》……多数人读起来,肯定没有爱情小说的轻松甜蜜感,多少要搔断几根头发,内心苦修一番。那就再上层楼,在那可能会碰到一些名家讲座、签售活动。上了重楼,就当是“为赋新词强说愁”,下楼走好便是了。在上下楼梯时,碰到个著名作家、学者的也就当是平常了。

好久没去书城了,不知道那个咖啡馆还在不在?想必书城肯定还好吧!虽然现在实体店经营艰难,不是也有很多转向体验消费、特色经营,活得很好吗?书店还需多些咖啡的味道!

总第 6552 期  
配图 韩凤平  
投稿邮箱:  
essay@cnnb.com.cn



## 紫叶子

□张海军

真是一个传奇。

有一天,我刚完成手头的工作,歇下来喝茶。听到几声轻轻的敲门声,门是开的,我一抬头就看到一位二十五六岁的男子,有些不好意思地看着我。我以为是学生兄长,就站起来请他进来并问他有什么事。他的脸有些发红,轻声地说:“你要不要花草的种子?”“什么?花草种子?我不要!”原来是推销的,我就一口回绝了。他没有离开,还是轻轻地说:“前面一幢楼的老师要了不少,要不你也拿一点?”“拿一点?这么好?”我不可思议地看着他。这时,他脸上洋溢着笑容,声音依然很轻:“我带的种子快卖完了,路过你们学校,就想把剩下的花草种子送给要的老师……”“这样啊!你的心意真好。那你帮我挑会开花的种子吧。”他从袋子里拿出小小一包花草种子,上面写着花名,双手递给我。我接过后表示谢意,他便离开了。

第二年春天,我把藏在抽屉里的花草种子埋在盆子里。浇水,晒太阳,大约半个月后,一棵棵嫩芽破土而出。小花一天一天长大,茎有点淡淡的紫色,长出的叶子竟然完全是紫色的。一片叶子分成三瓣,像三只紫色的蝴蝶,头碰着头,似在窃窃私语,温馨而浪漫。层层叠叠的叶子上面,开出几朵淡粉色的小花。每一朵花有五片花瓣,像张开笑脸的姑娘,温婉可人;她又羞涩地随风起舞,那叶子便是飞舞的裙裾。紫色的舞裙,多么高贵而典雅呀。每天上班打开办公室门的第一眼,我便投向那盆紫叶酢浆草。震惊于那些紫色的叶子,紫得简单,紫得大方,就这样撞击着我的眼球,让我无法忽视她的存在。每一片叶子就是一个紫色的宣言,时时唤醒我那些浪漫的记忆。

看着这盆耀眼的紫叶酢浆草,我想起赠予我种子的那个男子。想起他的轻声细语,想起他的善意,与紫叶酢浆草一样,让人过目难忘。生活中没有花草,我们的日子会逊色不少,陷于沉闷;生活中少了像赠送花草种子那样的人,人与人之间便会失去些许的温情。

又是一个秋雨绵绵的日子,望着窗外黛青色的草木,风景依旧美好。我知道过不了多久,叶儿会黄,会随着秋风而凋零。那盆紫叶酢浆草也一样,那炫目的紫叶子也免不了要枯萎,也会化为尘土。有一位朋友惊叹于紫叶酢浆草的美,一定要捧回去装点他的新房,我也只好忍痛割爱。现在想来,把美送给别人,岂不多了一份美?

年有四季,四时皆有花。也许是生在长在大山深处的缘故,我从小就对花草草特别亲近。小时候,推开窗户,满眼都是苍翠欲滴的山;开门出去,到处都是密密麻麻的绿色植物。挖几株小花小草,种在废弃的瓦罐中,放在桌角、窗台、床头柜上,室内便也明艳起来,时时感觉身处自然之中。

读书时,在课桌旁或寝室的窗台上,我总会放上小小一盆绿色植物。培土、浇水,看着种子发芽,长出嫩茎、嫩叶;看着她开出美丽的小花,感受到生命的伟大与美好。工作后,个人的空间越来越大,无论是办公室还是寝室,放几盆绿色植物总是第一要紧的事。有会开花的,比如兰花、水仙、君子兰……也有不开花的,有文竹、绿萝、翠云草……我不是种花高手,经常有花草过了一季或一年后就枯萎不再存活的,只好遗憾地丢弃,这并不会影响我继续添置绿植的兴致。一盆花草能养多长时间,其实也是一种缘分。来来去去,新陈代谢,人生也不过如此。

现在在我办公室里,有两位老朋友,相处已是很久,算算快近十年了。每次搬办公室,我都先把这两位老友安顿好,再搬其他东西。一位是春兰,是我从山上请下来的。刚开始还不太情愿,精神萎靡不振的。后来,在我的精心款待下,慢慢缓过神来,第二年就蕊吐幽香,芬芳满屋。到现在开枝散叶,已是子孙满堂。另一位是君子兰,是我从垃圾桶里捡回来的。也许先天不足,侍奉了这么多年,依然缺乏生机和活力,没开过一朵花。但我还是不离不弃,把它放在茶几上,静静地等待着她的春天。

除去这两位老友,还有一位过客,需要浓墨重彩地写上一笔,那就是紫叶酢浆草。关于它的来历,还